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iTA Corporation



www.avita.com.tw

一一五年度

議事手冊

一一五年

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78號9樓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iTA Corporation

一一五年

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78號9樓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目 錄

壹、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參、承認事項	3
肆、臨時動議	3
伍、附件	
一、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4
二、民國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
三、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9
四、民國一一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
五、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28
陸、附錄	
一、公司章程	29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4
三、董事持股明細	38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壹、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78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四、宣佈開會

五、主席致詞

六、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三)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報告。

(四)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報酬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五)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七、承認事項：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八、討論事項：無。

九、選舉事項：無。

十、其他議案：無。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散會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一，本冊第4~7頁。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敬請 公鑒。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本冊第8頁。

第三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於每季終了後，得決議以現金分派盈餘。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核准之民國一一四年各季度現金股利，其金額與發放日期如下：

民國114年	核准日期	發放日期	每股現金股利 (新台幣/元)	現金股利總金 額(新台幣/元)
第一季	114.05.09	114.06.27	0.40	15,761,103
第二季	114.08.01	114.09.17	0.40	15,402,303
第三季	114.11.07	114.12.19	0.70	26,954,031
第四季	115.03.13	115.04.29	0.50	19,252,879
合 計			2.00	77,370,316

第四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報酬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報酬及員工酬勞，業經民國一一五年度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2、本公司提撥新台幣914萬元作為員工酬勞，參酌整體營運績效予以提撥新台幣105萬元整作為董事酬勞、及另提撥新台幣262.5萬元為董事報酬。

第五案

案 由：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於最近一次股東常會報告買回股份之董事會決議及執行情形，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請詳附件三。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決議。

說 明：1、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上述報表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同意通過後並提董事會討論通過，委任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煒楨會計師、金昌民會計師出具正式查核簽證報告。

2、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及附件伍，本冊第 4~7 頁、第 10~27 頁及第 28 頁。

決 議：

肆、臨時動議

散會

伍、附件

附件一：

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四年度經營績效

(一)營業成果：

- 1、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936,386 仟元，相較於 113 年度 927,297 仟元，增加 9,089 仟元，上升 0.98%；另 114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93,189 仟元，相較於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 57,876 仟元，增加 35,313 仟元，上升 61.01%。
- 2、114 年營業額落在 9.36 億，較 113 年有所成長，訂單受產品組合及新客戶因素影響，全年毛利率比 113 年成長約 5%。
- 3、今年業績微幅成長，大客戶新機種延到明年出貨。
- 4、新客戶新產品出貨，舊客戶庫存逐漸消化，恢復以往正常銷售之情況。

(二)合併營業狀況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比 率	114 年度	比 率	兩 期 金 額 變 動 率
營 業 收 入	927,297	100%	936,386	100%	0.98%
營 業 成 本	-672,708	-73%	-640,659	-68%	-4.76%
營 業 毛 利	254,589	27%	295,727	32%	16.16%
營 業 費 用	-239,003	-26%	-249,357	-27%	4.33%
營 業 利 益	15,586	2%	46,370	5%	197.51%
營 業 外 收 支	39,170	4%	47,308	5%	20.78%
稅 前 淨 利	54,756	6%	93,678	10%	71.08%
所 得 稅 費 用	3,120	0%	-489	0%	-115.67%
本 期 淨 利	57,876	6%	93,189	10%	61.01%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淨 額)	-7,485	1%	49,946	5%	-767.2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0,391	5%	143,135	15%	184.05%

(三) 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63	26.4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9.05	182.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5.29	189.94
	速動比率	167.99	152.37
	利息保障倍數	15.83	201.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1	7.35
	股東權益報酬率(%)	6.70	10.16
	營業利益	占實收資本 比率(%)	4.24
	稅前純益		11.16
	純益率(%)	14.89	22.54
	每股盈餘(元)	6.24	9.95
		1.62	2.4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研發(開發)費用	87,622	76,116	93,015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0%	8%	10%

2、研究發展成果:

- (1)與關鍵零組件策略夥伴合作，確保供貨無虞，提升產品競爭力。
- (2)專利及新產品導入市場，如綠能溫度計，血氧計，PSI情緒壓力，心房顫動Atrial Fibrillation血壓計，霧化器(氣體壓縮式/網狀式)、吸乳器。
- (3)本公司累計已取得專利數共82件，並有26件專利案件申請審查中。
- (4)持續進行生產自動化以降低人力成本，配合減碳需求，已裝置太陽能節能系統投入使用。
- (5)持續投入研發資金，改善研發工作環境，培育專業研發人員，藉以發展核心關鍵技術及具有競爭力的高附加價值產品，且同時建構堅強的研發團隊。
- (6)專利臂帶皆已取得ESH(2010)上升/下降臨床認證。並登錄於ESH網站，有助於品牌客戶通廣產品。
- (7)量產專業型及醫療用量測裝置。
- (8)產品成功打入日本市場，積極推廣與品牌客戶合作開發新型機種，達到做深做廣的效果。

- (9)秉持創新研發及開發新技術應用於既有及未來產品。推廣孕婦血壓量測/吸鼻器/心房顫動/PSI情緒壓力銷售/綠能導向的產品開發。
- (10)部分產品共同開發策略聯盟。
- (11)重要零組件如sensor及microprocessor，積極導入second source。
- (12)利用AI整合及簡化工作流程、降低失誤及效率。

(五)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範，本公司 114 年度毋須編制財務預測。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理念

- 1、持續創新
- 2、自主改善
- 3、提升客戶價值

(二)企業文化

- 1、感恩
- 2、品質
- 3、信任
- 4、創造價值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綠能額溫槍、心房顫動(AF)及妊娠血壓計新產品已投入量產。
- 2、依據現有/潛在客戶需求及未來市場趨勢，持續尋求新商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依據市場需求，開發新品項，與客戶共同成長。
- (二)持續開發新客戶，增加成長動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就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而言：

現今人手一機的行動裝置，行動健康照護 App 日漸普及，加上穿戴裝置的健康監控、醫療相關數據匯流、AI 等市場應用成熟化，帶動新一波智慧醫療產業發展，以及消費性醫材市場的興起。預防醫學概念的建立與科技進步，民眾自我健康意識提升，許多醫材設備的操作對象不再限於醫療專業人員及醫療場域，朝向健康管理或照護的目的，帶動居家醫材與消費性健康管理裝置市場的興起。

(二)就法規環境而言：

醫療器材的管控日趨嚴謹，且各國相關法規要求或申請期程不盡相同。各國皆有獨立的主管機關執行相關要求與管控，法規面的規劃與執行需要專業協助，本公司除加強新產品之開發外，並擁有醫療法規之專責人員，可提供符合法規要求之新產品。

董事長：莊明輝



總經理：楊朝欽



會計主管：陳秋桂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煒楨會計師及金昌民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3 月 1 3 日

附件三：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買回期數	第 10 次	第 11 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3 年 07 月 09 日	114 年 04 月 16 日
本次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113 年 07 月 10 日至 113 年 09 月 06 日	114 年 04 月 22 日至 114 年 06 月 16 日
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買回目的	☒ 轉讓股份予員工 ☐ 股權轉換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轉讓股份予員工 ☐ 股權轉換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本次預定買回股數	2,000,000 股	1,000,000 股
本次實際已買回股數及占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例(%)	2,000,000 股 5.44 %	897,000 股 2.16 %
本次實際已買回金額	84,993,188 元	31,769,539 元
本次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 執行完畢 ☐ 未執行完畢	☐ 執行完畢 ☒ 未執行完畢 原因：本公司於執行庫藏股期間股價趨於穩定，為保留更多資金因應後續變化及有效維護股東權益，故未按預計最大數量買回。
本次買回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 股數	0 股	0 股
本次買回尚未辦理銷除及轉讓 之股數	2,000,000 股	897,000 股

附件四：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enWill United CPAs Firm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77號10樓
10F., No.277, Sec. 3, Roosevelt Rd.,
Taipei City, Taiwan
TEL: (02) 2362-0077
FAX: (02) 2362-1100

會計師查核報告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1. 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應收帳款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近年集中度高且波動較大，且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管理階層之評估，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過去對應收帳款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應收帳款備抵做比較、檢視以往年度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及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2.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在財務報表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或因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之政策、檢視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以往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依據，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期後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及考量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等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煒模



會計師

金昌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2305號函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67,160 20	\$ 434,151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及六)	165,550 12	91,995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	5,87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	77,723 6	51,794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5,082 1	7,80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30 -	1,29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	88,247 7	99,148 8
1410	預付款項	45,348 3	31,17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886 1	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75,396 50	717,357 6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67,423 5	43,29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	545,161 40	363,525 3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	18,123 1	32,969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308 -	1,9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84 1	5,18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342 3	26,8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79,241 50	473,685 40
1xxx	資產總計	\$ 1,354,637 100	\$ 1,191,042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	\$ 30,000	2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217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947	-	1,155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	1,891	-	14,752	1
2170	應付帳款	138,578	10	130,680	1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	144,339	11	121,254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85	-	3,52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1,207	-	4,84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	-	13,76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4,615	3	59,461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5,579	26	349,442	2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87	-	2,6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42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5	-	38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052	-	3,489	-
2xxx	負債總計	358,631	26	352,931	3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	415,688	31	367,688	31
3110	普通股股本	415,688	31	367,688	3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292,609	22	162,529	14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464,067	34	502,428	4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0,721	12	152,122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6,326	9	77,310	6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87,020	14	272,996	2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	(53,221)	(4)	(103,167)	(9)
3500	庫藏股票	(123,137)	(9)	(91,367)	(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96,006	74	838,111	70
3xxx	權益總計	996,006	74	838,111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54,637	100	\$ 1,191,042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936,386	100	\$ 927,2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640,659)	(68)	(672,708)	(73)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95,727	32	254,589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7,853)	(3)	(28,332)	(3)
6200	管理費用	(128,489)	(14)	(134,555)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015)	(10)	(76,116)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9,357)	(27)	(239,003)	(2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6,370	5	15,58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50	-	7,452	1
7010	其他收入	19,011	2	5,7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514	3	29,675	3
7050	財務成本	(467)	-	(3,69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308	5	39,170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3,678	10	54,756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489)	-	3,120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93,189	10	57,876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573	5	(34,776)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73	-	27,29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9,946	5	(7,4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3,135	15	\$ 50,391	5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93,189	10	\$ 57,876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143,135	15	\$ 50,391	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6		\$ 1.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6		\$ 1.62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豪辰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權益總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67,688	\$ 162,529	\$ 150,033	\$ 90,186	\$ 219,904	\$ (3,331)	\$ (92,351)	\$ (6,374)	\$ 888,284	\$ 888,28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89	-	(2,08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876)	12,87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571)	-	-	-	(15,571)	(15,571)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淨損)	-	-	-	-	57,876	-	-	-	57,876	57,876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291	(34,776)	-	(7,485)	(7,485)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84,993)	(84,993)	(84,99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67,688	\$ 162,529	\$ 152,122	\$ 77,310	\$ 272,996	\$ 23,960	\$ (127,127)	\$ (91,367)	\$ 838,111	\$ 838,11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99	-	(8,59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9,016	(39,01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9,640)	-	-	-	(89,640)	(89,640)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淨損)	-	-	-	-	93,189	-	-	-	93,189	93,189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73	46,573	-	49,946	49,946
現金增資	48,000	130,080	-	-	-	-	-	-	178,080	178,0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1,910)	-	-	-	(41,910)	(41,910)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31,770)	(31,770)	(31,77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15,688	\$ 292,609	\$ 160,721	\$ 116,326	\$ 187,020	\$ 27,333	\$ (80,554)	\$ (123,137)	\$ 996,006	\$ 996,006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3,678	\$ 54,756
折舊費用	59,678	66,444
攤銷費用	697	7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620)	(6,908)
利息費用	467	3,693
利息收入	(2,250)	(7,452)
股利收入	(1,196)	(62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	10,06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114)	(10,30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870)	1,23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929)	(21,14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277)	1,983
存貨(增加)減少	10,901	41,78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174)	6,15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885)	13,01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08)	1,0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861)	11,54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897	37,51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062	13,707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640)	(1,5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846)	(31,513)
遞延貸項增加(減少)	(14)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2,501	184,125
收取之利息	2,250	9,517
收取之股利	1,196	627
支付之利息	(316)	(3,16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172)	1,4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459	192,5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68)	-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959)	(321,658)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7,355	363,0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187)	(77,7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314	(683)
取得無形資產	(127)	-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5,842)	(6,0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6,914)	(42,9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	(39,051)
租賃本金償還	(11,063)	(15,216)
發放現金股利	(89,640)	(15,571)
現金增資	178,080	-

(接次頁)

(承前頁)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1,770)	\$ (84,9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607	(154,8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857	15,3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6,991)	10,0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4,151	424,0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7,160	\$ 434,151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近年集中度高且波動較大，且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管理階層之評估，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檢視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過去對應收帳款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應收帳款備抵做比較、檢視以往年度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及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enWill United CPAs Firm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77號10樓
10F., No.277, Sec. 3, Roosevelt Rd.,
Taipei City, Taiwan
TEL: (02) 2362-0077
FAX: (02) 2362-1100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該等被投資公司之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寶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金煒損 

會計師

金昌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2305號函

中華民國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0,417	11	\$ 246,594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及六)	165,550	14	91,995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	31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73,703	6	47,24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996	-	3,00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003	1	4,8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5	-	24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23	-	1,28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	4,771	-	2,148	-
1410	預付款項	56,838	5	88,385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886	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9,237	39	485,755	4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67,423	6	43,29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	559,326	47	381,309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	88,849	8	90,922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	-	-	1,56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31	-	73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84	1	5,18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4	-	3,11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2,867	61	526,121	52
1xxx	資產總計	\$ 1,182,104	100	\$ 1,011,87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	\$ 30,0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217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	1,891	-	3,355	-
2170	應付帳款	3,204	-	1,28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	112,052	9	100,722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2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1,207	-	4,84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	-	1,1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4,591	3	59,341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3,404	16	170,657	1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87	-	2,68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42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94	-	3,108	-
2xxx	負債總計	186,098	16	173,765	17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	415,688	35	367,688	36
3110	普通股股本	415,688	35	367,688	3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292,609	25	162,529	1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464,067	39	502,428	5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0,721	14	152,122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6,326	10	77,310	8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87,020	16	272,996	2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	(53,221)	(5)	(103,167)	(10)
3500	庫藏股票	(123,137)	(10)	(91,367)	(9)
3xxx	權益總計	996,006	84	838,111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82,104	100	\$ 1,011,87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888,533	100	\$ 908,8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647,649)	(73)	(724,869)	(8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40,884	27	183,997	2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0,667)	(2)	(22,126)	(2)
6200	管理費用	(70,775)	(8)	(77,67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015)	(10)	(76,116)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4,457)	(21)	(175,919)	(1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6,427	6	8,07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98	-	6,861	1
7010	其他收入	18,463	2	5,4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883	3	38,149	4
7050	財務成本	(339)	-	(68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263)	(1)	(34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042	4	49,403	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3,469	11	57,481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80)	-	395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93,189	10	57,876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6,573	5	(34,776)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73	-	27,29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9,946	6	(7,4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3,135	16	\$ 50,391	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6		\$ 1.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6		\$ 1.62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67,688	\$ 162,529	\$ 150,033	\$ 90,186	\$ 219,904	\$ -	\$ (92,351)	\$ (6,374)	\$ 888,2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89	-	(2,08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876)	12,87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571)	-	-	-	(15,571)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	-	-	-	57,876	-	-	-	57,876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291	(34,776)	-	(7,48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84,993)	(84,99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367,688	162,529	152,122	77,310	272,996	23,960	(127,127)	(91,367)	888,11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99	-	(8,59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9,016	(39,016)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9,640)	-	-	-	(89,640)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	-	-	-	93,189	-	-	-	93,189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73	46,573	-	49,946
現金增資	48,000	-	-	-	-	-	-	-	48,000
現金減資	-	130,080	-	-	-	-	-	-	130,08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1,910)	-	-	-	(41,91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31,770)	(31,77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15,688	\$ 292,609	\$ 160,721	\$ 116,326	\$ 187,020	\$ 27,333	\$ (80,554)	\$ (123,137)	\$ 996,00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3,469	\$ 57,48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928	6,360
攤銷費用	508	5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683)	(6,908)
利息費用	330	682
利息收入	(1,298)	(6,861)
股利收入	(1,196)	(6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9,263	3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	47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114)	(10,30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15)	1,23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461)	(20,54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95)	(2,92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43)	3,3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	(16)
存貨(增加)減少	(2,623)	10,491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547	82,95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886)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64)	14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22	(22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1,308	13,43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641)	(1,5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750)	(31,6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6,722	95,408
收取之利息	1,298	7,538
收取之股利	1,196	627
支付之利息	(306)	(656)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81)	(1,4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929	101,4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05)	-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959)	(321,658)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7,355	363,04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3,907)	(96,3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3)	(2,8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959	(5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9,796)	(58,3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	-
應付租賃款減少	(980)	(2,395)
(接次頁)		

(承前頁)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發放現金股利	\$ (89,640)	\$ (15,571)
現金增資	178,08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1,770)	(84,9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5,690	(102,9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6,177)	(59,8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594	306,4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0,417	\$ 246,594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附件伍：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一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帳列未分配盈餘(113/12/31)			\$	272,995,329
加(減)：				
提列113年度第四季法定盈餘公積				(2,081,420)
提列113年度第四季特別盈餘公積				(25,856,079)
分配113年度第四季股利@0.4				(31,522,206)
期初可供分配盈餘(113/12/31)				213,535,624
加(減)：				
提列114年度第一季法定盈餘公積				(1,025,906)
迴轉114年度第一季特別盈餘公積				3,165,796
分配114年度第一季股利@0.4				(15,761,103)
提列114年度第二季法定盈餘公積				(1,978,730)
提列114年度第二季特別盈餘公積				(55,330,428)
114年度第二季盈餘分配數@0.4				(15,402,303)
提列114年度第三季法定盈餘公積				(3,513,459)
迴轉114年度第三季特別盈餘公積				39,005,034
114年度第三季盈餘分配數@0.7				(26,954,031)
114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失				(41,910,000)
小計：				93,830,494
本季稅後淨利				93,189,153
期末帳列未分配盈餘(114/12/31)				187,019,647
加(減)：				
提列114年度第四季法定盈餘公積				(2,800,820)
迴轉114年度第四季特別盈餘公積				63,105,348
期末可供分配盈餘(114/12/31)				247,324,175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114年度第四季盈餘分配待分配數@0.5				(19,252,879)
分配後未分配盈餘(114/12/31)			\$	228,071,296

董事長：莊明輝



總經理：莊明輝



會計主管：陳秋桂



陸、附錄

附錄一：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2.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3.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6.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7. I301020 資訊處理服務業
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9.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10.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11.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2. CE01021 度量衡器製造業
13.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之規定限制。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經董事會同意得為背書保證，其作業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億元，分為柒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第一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柒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柒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份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法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之有關規定召開之。

股東會採行電子投票列為本公司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其相關作業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股東會之召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並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二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但對於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本公司召開股東常會時得由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其相關作業皆依公司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並於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

本公司如有撤銷公開發行之計畫，應提報股東會決議，且於日後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五-十一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有修正必要時，依公司法第172條等規定辦理，並應於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本公司自第九屆起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組織規程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視公司發展需要，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與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八條之一

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

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二〇四條規定辦理，並得以電子郵件或傳真等電子方式替代書面方式通知。如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董事會。

第十九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專業資格、所定職權之行使及相關事項之辦法，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之。

前項薪資報酬應包括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股票選擇權與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第二十條

本公司董事車馬費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之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於董事任期內，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中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的部分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每季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預估保留員工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前季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分派盈餘時，股東股利之現金部份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派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二十六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五月六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八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年七月八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十七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三月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年十一月十二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六月十日。

附錄二：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出席股權數，依股東簽到時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出席股東會(或代理人)請配帶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第三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

第四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礎。

第五條 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時，主席即宣佈開會。如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第六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位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172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

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

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

（一）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

（二）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三）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

（四）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第七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 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之，開會悉依排訂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排定之議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九條 股東委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並同原案定其表決之次序，如其中一案已獲法定或章程所定表決權數之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第十條 同一議案(含臨時動議)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每次發言以五分鐘為限，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或影響會議秩序者，主席得制止或中止其發言。

第十一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二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四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二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六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結束時，得由股東會決議在五日以內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及公告。

第十七條 會議進行時，如遇空襲警報、地震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件，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第十八條 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與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議事錄除依前項規定應記載事項外，並應記載股東會之開會起迄時間、會議之召開方式、主席及紀錄之姓名，及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時之處理方式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除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於議事錄載明，對於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股東提供之替代措施。

第二十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議事規則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附錄三：

豪展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明細

一、本公司截至本次股東常會之實收資本額為 415,687,580 元，已發行股數合計為 41,568,758 股。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4,156,876 股。

三、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及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董事長	莊明輝	114.06.10	5,166,170	12.43%	5,166,170	12.43%
董事	紀強	114.06.10	636,734	1.53%	636,734	1.53%
董事	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朝明	114.06.10	1,027,859	2.47%	1,027,859	2.47%
董事	莊翊伶	114.06.10	1,347,031	3.24%	1,405,031	3.38%
獨立董事	林文正	114.06.10	-	-	-	-
獨立董事	江福田	114.06.10	-	-	-	-
獨立董事	詹勝昌	114.06.10	-	-	-	-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合計			8,177,794	19.67%	8,235,794	19.81%

(停止過戶日：自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四日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二日)